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7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2018年7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鉴于第二个解锁期内2017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董事会同意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第二个解锁期263,7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633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670,382,299股变更为670,118,599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根据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上述事项已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并办理。若上述事项顺利实施，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相关部分作出如下修订：

原为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0,382,299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670,382,299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0,118,599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70,382,299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70,118,599 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修订内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事宜。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